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游慧君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3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edu_phe.18@mail.taipei.gov.
tw

受文者：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030788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給要點、特定體育團體參加國際運動賽會申請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賽會名稱核定表、全國性錦標賽及全國性國小單項運動競賽項目核定表、申請表、系統操作手冊及群組QR Code各1份（17003370_1103078881_1_ATTACH1.pdf、17003370_1103078881_1_ATTACH2.pdf、17003370_1103078881_1_ATTACH3.ods、17003370_1103078881_1_ATTACH4.odt、17003370_1103078881_1_ATTACH5.pdf、17003370_1103078881_1_ATTACH6.jpg）

主旨：本市110學年度第1學期市立中等以下學校體育學生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申請作業，即日起至110年9月15日（星期三）前受理申請，符合申請資格學校，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市立中等以下學校體育學生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發給要點」（以下簡稱發給要點）辦理。
- 二、本申請作業請務必公告周知，俾維護相關人員權益，並請承辦人掃描QR Code加入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群組。
- 三、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 （一）賽事採計自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
 - （二）發給要點第三點第二款第一目之國際賽事詳見「特定體

民族實中 1100902



OHAA1106005655

育團體參加國際運動賽會申請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賽會名稱核定表」，同點第三款第三目之全國性賽事詳見「全國性錦標賽及全國性國小單項運動競賽項目核定表」。

(三)請符合資格學生於110年9月8日(星期三)前檢附申請書(填妥)、戶籍謄本(不可省略記事)及成績證明文件繳予導師，後送體育組長／註冊組長彙整提學校審查小組進行初審。

(四)學校審查小組審查後，請各校於110年9月15日(星期三)前依系統操作手冊上網(網址：<http://grant.utk.com.tw/>)填報。

四、各組複審學校聯絡窗口如下：

(一)高級中等學校(含普通型與技術型高中)及完全中學：松山高中張勝欽組長，電話：27535968轉261。

(二)國中：興雅國中張家豪組長，電話：27232771轉330。

(三)國小：

1、東區：民權國小賴建志組長，電話：27652327轉624。

2、南區：興華國小謝曠宇老師，電話：22393070轉121。

3、西區：辛亥國小黃巧君組長，電話：29357282轉132。

4、北區：永春國小潘彥亨組長，電話：27641314轉621。

五、各校如有下列相關情事，本局將追究相關人員責任。

(一)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未依期限提出申請，致影響申請人權益者。

(二)檢附相關申請資料（含佐證資料），有偽造資料情事者。

(三)已獲核發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者，如不具備核發資格，除撤銷其核發資格外，並追繳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

六、檢附發給要點、特定體育團體參加國際運動賽會申請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賽會名稱核定表、全國性錦標賽及全國性國小單項運動競賽項目核定表、申請表、系統操作手冊及群組QR Code各1份，相關資訊另公告於本局首頁網址 <https://www.doe.gov.taipei> /（路徑：首頁/科室業務/體育及衛生保健科/熱門公告）。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

副本：

